



九

澜州战争

塔巴塔巴◎著

NINLANDS·FALLEN OF THE GLORY

州

九州于我而言，最大的乐趣就在于：
它填满了我每晚临睡前的脑海。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九州·澜州战争 / 塔巴塔巴著. — 北京 : 新世界出版社, 2010.12
ISBN 978-7-5104-1415-2

I. ①九… II. ①塔…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25223号

九州·澜州战争

作 者：塔巴塔巴

责任编辑：熊 嵩

封面设计：陈微微

责任印制：李一鸣 黄厚清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 址：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100037）

发 行 部：(010) 6899 5968 (010) 6899 8733 (传真)

总 编 室：(010) 6899 5424 (010) 6832 6679 (传真)

<http://www.nwp.cn>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版 权 部：+8610 6899 6306

版权部电子信箱：frank@nwp.com.cn

印 刷：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00×1000 1/16

字 数：250千字 印张：18

版 次：2010年12月第1版 2010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4-1415-2

定 价：2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等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客服电话：(010) 6899 8638

讲故事的人

【文】斩鞍

小时候我很喜欢听故事，唱片评书，小说连播，什么都行。我也喜欢讲故事，放学时候总是被批评“破坏路队队形”，因为讲的那些胡编乱造的故事把小朋友们吸引到了身边。

“如果讲故事是一个真正的职业，那我想做一个讲故事的人。”如此幼稚的想法，只能出现在小朋友的头脑中吧？

真正的职业有两个意思：其一是讲故事这个劳动能够供养得起讲故事的人（及其家庭）的生活；其二则是，这是一个职业，所以需要每天重复不断地来做这件事情。第一点在现在的中国是困难的，郭敬明说“青春是一门好生意”，然后他的印数就超过了《邓小平文选》，但郭敬明毕竟只有一个，绝大部分想讲故事的人都很难靠这个劳动来满足自己（及家庭）的温饱；第二点则在任何时候都是困难的，我想任何创造性的工作都经不起这样的磨砺，韩寒曾经批评过作家领工资，我想那是因为他年轻，对于讲故事需要生活积累这件事的迫切感不强。实际上这是一个悖论，因为讲故事也需要投资，当然作家们不用考虑投资回报率，所以大多数变成了蛀虫。

扯远了，小朋友的想法之所以幼稚，是因为如果我们仔细想想上述的两层意思，会发现这与讲故事本身是矛盾的，讲故事的核心在于一个故事和一个讲述的欲望。从这个角度来说，我觉得塔巴塔巴应该是一个喜欢讲故事的人。

想不起来第一次看见塔巴塔巴的文字是一个什么样的情形，但在九州论坛上众多稚嫩的讲故事尝试中，一眼看见他并不是什么困难的事情。从开始我就觉得塔巴塔巴很有前途，现在我也还是觉得他很有前途。很有前途的意思就是说，现在没有到达前途……塔巴塔巴的文字，在这本《澜州战争》中表现得很充

分：语言是成熟的，但本身没有经过充分雕琢，很容易让人联想到那些译文小说故事；故事的情节是流畅的，但没有层层复复的编织托引，常常是到了爆发的边缘就戛然而止了。刻薄一点说，如果随便从塔巴塔巴文章中拉出一小段来混在其他作者的故事里，只怕也看不出多少区别，但如果是打开故事一路读下来，会觉得自己的情绪跟着塔巴塔巴的思路在流转，甚至往往在结尾时候的收束处产生失重感——意犹未尽大概就是这个意思。我以为塔巴塔巴的故事“有气”，也就是这个原因。“文贵有气”的这个“气”字其实模糊得很，如果一定要推导一下，大概还是跟讲故事的欲望有关。塔巴塔巴拥有讲故事的欲望，并且同时拥有一些故事，这就是“有气”的渊源了。

我们创造九州的时候曾经希望这是一个多人合作的平台，那时候我们没有经验，不知道这里面竟然有这样大的陷阱。回头再看，这样的一个平台很难做得开放，戴着镣铐跳舞是合适的描述。后期的作者想要融合进这个平台，除了讲故事的能力之外，更多需要的还是热爱和意愿吧，相当不容易。任何一个后期作者，想要打开局面都必须在铁栏以内建筑自己的小世界，所以有了杉右，有了褐霜，有了海潮。而在塔巴塔巴的描述里，我们看到的是相对更为完整的一个小小世界：斯特兰城，纹面羽，白鸟团……一直以来，看似庞大的九州拥有的是一些粗疏的铁栏。这些铁栏足以将没有准备的作者隔在九州之外，却不能塑造出多少完整细致的世界。塔巴塔巴的《澜州战争》，和以往的《南药的雪》、《清人》一样，一以贯之地绘制着澜州羽族和他们的华族邻居的画卷。一个一个的故事，正在组成越来越大的故事，这便是讲故事吧？

我想讲故事如果是一个真正的职业，塔巴塔巴多半不会成为一个讲故事的人。他太过随意，没有办法跟着职业的指挥棒。但好在从事这个职业的人都有了其他闪闪发亮的头衔，比如著名作家，或者出版人。所以塔巴塔巴仍然是一个讲故事的人，跟着他平淡清明有时候甚至懒散的笔触，我们会走进他的故事里面去。那里面有城池和山林，战争和爱情，有伸手可以触及的九州。

风吹得正猛，两千五百匹夜北马发出高亢的嘶鸣，两千五百名骑兵爆发山呼海啸般的喊杀声。哈斯高举双臂，斑纹血红神情迷醉地听着这动人的声音，然后发出了冲锋的命令：“劳斯！劳斯！劳斯！”



九州

澜州战争

塔巴塔巴◎著

001

冲
锋

弯
刀
之
夜

063

哈斯走到病榻前，仰视高高在上的神王。
永恒之王雷曼诺思发出一阵剧烈的咳嗽，仿佛把胸腔都震碎。他
挣扎着坐起来，混浊的眼神凝固在对面持刀的将军身上。

“我等了你二十年，怎么今天才来夺我的王位？”

哈斯冷笑一声：“谁要你的王位，我要我的臣民。”

破碎的花盆里，藤蔓和泥土闪烁出淡青色的梦正花纹，然后藤蔓就像毒蛇般爬上每个骑兵的身躯，手臂、胸腹、腿脚、头颅……甚至连战马的头部和肩背都被这细密的藤蔓缠绕起来，只露出骑士和战马的眼睛，炯炯地看向前方。最后成型的是藤蔓编织的长矛，它有着狰狞的外观和尖锐的矛头，尾端却连在盔甲上，与人马浑然一体，散发出摄人心魄的气息。

这次婚姻，在天启市民心中就是两个传奇的相遇。唯一的遗憾是他们舍不得美丽的公主，毫不夸张地说，许多市民认为少了公主，天启的魅力就减少了一半以上。出使归途中的太子听闻此信，孤骑兼程而返，终于在天子送公主出城的时候赶了回来。太子来不及洗去脸上风尘，忘了放下手里的鸟鞭，大步赶到御前，拉住公主的手，泪流满面。公主笑着说：“如果此生不能相见，我们就化为星辰，在天上相见吧。”

公主列传及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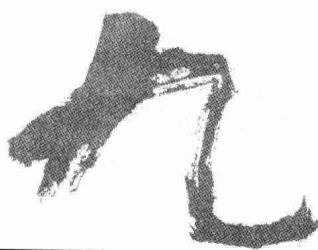
229

127

天河水

傻子的身体已经触碰到神木焦黑的表面，那看似坚硬无比的神木此时如同水做的一般，傻子在光芒的笼罩下，仿佛晶莹的春雪，触水即化：双手，双臂，额头，躯干，毫无障碍地融入神木之内。底下众人看得瞪目结舌，马羑鱼情不自禁地喃喃念着：“生近天，息近木。”





冲锋



破碎的花盆里，藤蔓和泥土闪烁出淡青色的岁正花纹，然后藤蔓就像毒蛇般爬上每个骑兵的身经，手臂、胸脯、腰带……甚至连战马的头部和肩背都被这细密的藤蔓缠绕起来，只露出骑士和战马的眼睛，炯炯地看向前方。最后成型的是藤蔓编织的长矛，它有着狰狞的外观和尖锐的矛头，尾端却连在盔甲上，与人马浑然一体，散发出摄人心魄的气息。



A | 四月十一晨

灰色的天空，恼人的细雨，湿滑的沙石路面上寸草不生，乌鸦和秃鹫在雨中敛了翅膀，藏身于岩石的缝隙中，神情严肃地注视着峡谷中默默行进的马队。高大的北陆马时不时在雨雾中打着响鼻，骑士长袍下贴身的皮甲永远都湿腻腻地贴在身上。

这就是澜州吗？

孙宁一边不耐烦地拉扯着皮甲的束带，一边打量两侧嶙峋峭拔的石壁。一过索桥关，他就感到浑身难受。这并不只是因为天气，或是地势；虽然澜州秋天的雨水并不多见，但百里天线峡的险要却早有耳闻。再者说，他毕竟是身经百战的军人，也曾经藏在死人堆里吃过半个月的腐烂马肉，喝过西江里腥臭不堪的血水。真正让他不自在的，是过索桥关时候，守将居然给他们送行。当时他压在队伍的末尾，最后一个过了锈迹斑斑的铁索桥，无意间回头望去，却见黝黑的关城上，四面玄色大旗的旗杆尖上都顶了雪白的缨子，仿佛刺破青天的四只白鸟，在沉沉暮色中耀着人的眼球，分外的突兀；而索桥关的主将，大贲朝的武威将军笔直地站在最高的垛口前，顶盔贯甲，亲手擎着大旗，目送这七百人一千七百匹马消失在西澜州的茫茫细雨中。

这是大贲朝军人给予出征将士最高的礼遇；而受到这种礼遇的将士，多半一去不回。



问题在于，孙宁自己都不知道，这次他算不算出征。

他只是负责朝禁军虎翼第四营的游击，这次带着麾下一百二十精骑加入到马队里来，而且只穿了最寻常的皮甲，带了短兵，重甲长兵一概藏在马腹下的箱子里。直到现在，他收到的命令仍然是“一路收敛行藏，押送一千马匹过索桥关，出天线峡，最后交到山这边的羽人手中”。带队的是禁军选锋三营主将，破虏将军洛晨钟。三年前西江之乱的时候，他们曾共事过，没想到前几天见面的时候，将军还记得他这个游击的名字。

正思量间，他便听到前面有人唤他。乌衣的传令兵伏在马背上，顺着岩壁一溜过来，“洛将军有令，四路游击速向中军靠拢。”七百骑兵，虽然分别来自四个不同的大营，七八天工夫就被洛晨钟收拾得井然有序，行军扎营时候，表面上不按军制，但内里却捏成一个牢牢的拳头，蕴着不可小视的力量。一方面，这要归因于洛晨钟治军有方；另一方面，也是因为七百骑兵都是十万禁军里的精锐，个个都久经沙场，根本不用军官多操心。

孙宁一路压在队尾，等他赶到中军，其它三个游击都已经聚在洛晨钟的两侧。

洛晨钟身材并不高大，面色黝黑，声音沉厚，仿佛胸腔里有巨大的腔洞，每次张口都有嗡嗡的回响。“到今天晚上，我们就能到达峡口，”洛晨钟抬头扫视一遍身边四个游击，“地形马上就要开阔起来，招呼各自弟兄，把队伍收紧，约束马匹，别乱了阵脚。”

四个游击交换了一下眼色，年纪最长的一个问道：“既定队形？”这是禁军选锋营游击贺翔，本来就是洛晨钟的手下。

洛晨钟点点头，“对。”

四个黑点无声无息地向队伍两端散去，很快就消失不见，仿佛淹没在浊流间的鱼。



B | 四月十一 午后

走马山纹面羽斯特兰城的巡城官，白鸟团第一副团长哈斯·克鲁·艾格瑞特极其讨厌这种湿漉漉的天气，他简直烦透了。在最近的一段时间里，他的全部生活都在与他为敌。除了他之外，澜州羽族第二大城邦的所有首脑，也就是纹面羽的所有高层人士，已经统统赶往北澜州的神木园，参加五十年一度的泰格里斯神光辉典。他们甚至可以看到泰格里斯天圣女的光芒之舞！据说在整个典礼的高潮时候，天圣女三天三夜不停的光芒之舞最终会照亮整个北澜州的天空，让日月星辰都黯然失色。可是他，纹面羽的第五号人物，艾格瑞特家族克鲁系的正宗继承人，却一个人孤零零地守在空旷阴冷的高塔中，看着窗外绵延不绝的淫雨，悲慨人生。

窗外的细雨让人心烦意乱，但他宁愿把头探出窗户，永远不缩回来。他面前桌上有堆积如山处理不完的公文，各式的纸张上涂抹着各种不同颜色的笔迹，散发出桦树、花椒树、杨树以及龙爪树的味道，内容也五花八门，应有尽有。他素不知道，城市的政务官原来是这么可怕的差事，只代理了八天，他就已经接近崩溃的边缘。

这些天最让人头疼欲裂的问题，是城市污水处理系统重建工程。他的代理政务官生涯开始不到三天，西澜州走马山地区就遭逢一场特大暴雨。这场暴雨对整个斯特兰城周边地区的农业和交通状况都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但最为可怕的后果是：城市污水处理系统遭到了严重的破坏。据不完全统计，全城共有四十二处下水道淤塞，十九处被冲毁，毫不夸张地说，斯特兰城的污水处理系统已经完全瘫痪，而城市卫生状况也因此大受影响，市民生活质量严重下降。在斯特兰城这样一个推崇自由的城邦，民意的力量绝对不能忽视。现在他面前的信件中，三分之一是市民寄来的措辞强硬的抗议信。不过他目前也无计可施，重建工程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资金，做一个



权力有限的代理政务官，他没有办法在短时间内调集足够的行政资源，开始大规模重建工程。但他也不能无所作为，那样的话，民愤积聚，事态可能会演化到无法收拾的地步。所以他一边派遣城市环卫和建设机构的人员，在各处下水道口装模作样或者零敲碎打地开工，一边躲在斯特兰塔中，处理各种各样的抗议信。

当然，除了抗议信，还有许多其他种类的公私信函，其中他唯一稍微感兴趣的是求爱信。其实他处理信件的一半以上精力和时间都花在阅读求爱信上。这是轻车熟路的活计，自从成年礼之后，英俊的副团长大人每天都会收到数量不等的求爱信，以及一些思春少女寄来的奇怪的小礼物——当然了，也有少妇寄来的，只是他从来不予理会。心情好的时候，他会拣几封纸张质量较好、气味也比较芬芳的求爱信，给予最简洁的回复——哈斯·克鲁·艾格瑞特副团长是个粗人，他看不懂其中的文采高下。

在翻拣求爱信的时候，他突然在纸堆里找到一封样式独特的信件，淡黄色的桑皮纸封面，角落处火漆鲜红。他拿起信封闻了闻，味道很淡，而且没有特定树种的气息——这是中州人大规模造纸业的产物。他警觉地看了看封面，那上面用通用语和羽族语两种文字工工整整地书写着：永恒王朝斯特兰城白鸟武士团团长大人启。落款是：菸阳陆。

对于古老而优雅的羽族文字，副团长大人其实一窍不通，他唯一能掌握的就是自己名字的拼写；当然了，对于简洁明了的通用语，他的研究也不是很深。艾格瑞特家族的族姓在通用语里应该是“经”，而与中州人打交道的时候，他的名字应该叫做经夏。幸好，信件的内容完全以通用语写就，刨去繁文缛节寒暄客套，内容只有一点：

艾格瑞特王家白鸟武士团有史以来最大的一笔采购——一千匹北陆马将于本月底到货，负责押运的则是马商从菸阳路护团聘请的一百二十名路护，都是骑手。

哈斯觉得很振奋。白鸟团纹面骑兵的实力即将得到极大的补充，而他正是这三千锐骑的直接统领。澜州羽族十大城邦中，纹面羽的斯特兰城是唯一拥有骑兵的，甚至在秋叶城的青羽眼中，骑兵本身就是离经叛道的产物，它代表着羽人离开了世代繁衍的森林，走向无遮无拦的平原。“那些腐朽的脑袋，就该烂死在夜沼腐臭的水草里。”哈斯不屑地想道。菸阳路护团，一百二十名骑兵，这是哈斯从军三十年来第一次见到中州人的骑兵。想到这一点，他的心中就有些不安的躁动，还有点隐隐的兴奋。



▲| 四月十二 正午

孙宁骑在马上，不动声色地看着对面的羽人。那羽人正和洛晨钟飞速地交谈，眼珠子却滴溜溜乱转，仿佛要把周围的环境和这支队伍的状况都扫在脑子里。洛晨钟还是一贯的沉稳模样，耐心地向对方解释，为什么押运队不是一百二十骑，而是七百骑。昨天晚上碰头的时候，将军说最担心的就是羽人起了疑心，不让骑兵靠近走马山斯特兰城。至于他们为什么要去斯特兰城，他没说，大家也不问。不过将军的担心似乎是多余的，对面来交涉的羽人使者看到马队以后喜形于色，根本没有阻拦的意思。此时孙宁对这些羽人不禁有些小视，难道他们真是从小只知道爬树，一个个天真得发傻？轻视对手是军人大忌，他暗暗地告诫自己。

洛晨钟也有些诧异。根据地图显示，他们的马队已经逼近了天线峡的喇叭口，再往前走十里，两侧的山崖就到了尽头，走马山低矮平缓的丘陵带中，他的骑兵就可以恣意驰骋。可是眼前的羽人却没有一点提防戒备的意思，居然肯让他们一路行到斯特兰城下，再谈定最后的交易。

既然大家没有分歧，交货的时间地点很快就谈拢。那羽人使者似乎对



他们这队骑兵抱着极大的兴趣，居然提出要巡阅他们的队伍。洛晨钟没有丝毫的迟疑，很爽快地答应了他的请求。这支所谓的“菸阳路护骑兵团”分了四个组，在天线峡中一字排开，所有骑兵都勒着坐骑，静静地分列在马队的两侧。其实一出索桥关洛晨钟就吩咐过，让大家行进扎营的时候不要太守着禁军的规矩，尽量显得散漫一点。所以许多人便故意披着头发敞着怀，驱着马匹踩出凌乱的步子，时不时大声吵闹喧哗，故意流露出一些野兵的作派。选锋营的贺翔看了大摇其头，说如果禁军教营的教头们看了精锐骑兵的这般面孔，多半是要吐血而亡的。那羽人使者骑着一匹雪色的骏马，轻飘飘地穿过他们的马队，有些兵士一言不发，有些却故意摆出满不在乎的样子来，跨下的马匹也随着主人的架势，轻轻地晃动着脖子，脚下不时挪着细碎的步子。羽人毫不在意，一路饶有兴致地看过来，眼睛瞪得老大，十分好奇。破甲营游击王洋靠近孙宁，小声念叨：“他那马可真俊。”王洋身材高大，爱马如命，跨下的花斑马也是这支队伍里最魁伟的。

孙宁笑了笑，“光是长得漂亮，多半打仗不好用吧。”

王洋表示赞同，“你看他那板，能拉得开弓么？”

踏白营游击赵卫的枣红马轻轻踱到他们身旁，“也不见得。听说羽人都是天生的弓箭手，咱们还是莫要轻敌。”他脸颊削瘦，脾气平和，不过眼中时时会闪过刀锋般锐利的光芒。

王洋满不在乎地笑笑，“躲在林子里射箭或许真是他们的特长，可骑在马上冲锋陷阵，他们无论如何也不是对手吧。”

赵卫笑笑，“对啊。看他们的体格，恐怕没一个能挥得动斩马刀，端得起穿山矛。”

说话间，那羽人已经看完了他们的队伍，很遗憾地扭回头，对身后伴随的洛晨钟说：“你们就没有长兵器吗？”

洛晨钟一惊，不知道他是不是看出了什么端倪，心里的念头绕了几绕，



却没有马上回答。

那羽人以为他没听明白，便用手比划着说：“就是这么长的，哦，比这还长的，比如说长矛啊、长刀啊……”

洛晨钟迟疑了一下，谨慎地回答：“我们是路护，一般只会对付盗匪，用不着那些冲锋陷阵的兵器。”

听了这话，那羽人脸上的失望之情溢于言表，“唉，原来你们都没有啊。还以为你们是真正的骑兵，没想到只是些骑马的武士。”

洛晨钟身后的贺翔颇有些不忿的神色。他看了看洛晨钟的脸色，随即接过话头：“我们只是菴阳最寻常的路护，上不得真正的战场。中州真正的骑兵都在天启禁军，那才是百战百胜的威武之师。”

“哦，”羽人无奈地应了一声，“不知道什么时候，我才有缘看见那些真正的骑兵。”

贺翔嘿嘿一笑，“有机会，经大人一定……”话说一半，他便触到洛晨钟凌厉如刀的目光，心里一寒，剩下的半句吞回了肚里。

羽人似乎没发现这微小的表情变化，只是自顾自地摇着头，心里多半还在叹息。

B | 四月十三 上午

斯特兰城的双马议事大厅里一片嘈杂，走马山纹面羽斯特兰城的巡城官和代理政务官，白鸟团第一副团长哈斯·克鲁·艾格瑞特正在忍受长老团喋喋不休的无端指责。他并没有戴着平时的白鸟头冠，而是戴了政务官的黄色翼形头饰。他规规矩矩地坐在大厅中间的椅子上，脸上写满了忏悔和愧疚的表情，眼睛里却隐约闪烁着狡黠的光芒。